



LEADWAY TECH

高維科技

# Leadway Technology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 高維科技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2086)

### 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適用 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高維科技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股份共(附註2) \_\_\_\_\_ 股之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附註3)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或如其未克出席，則委任大會主席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德輔道中19號環球大廈12樓1203B室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由其(但不限於)代表本人/吾等在該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投票方式表決時依照以下所載指示投票，如無該等指示，則由本人/吾等之代表酌情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4)	反對(附註4)
1.	省覽及考慮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2.	(a)(i) 重選許婷婷女士為董事		
	(a)(ii) 重選麥子嘜先生為董事		
	(a)(iii) 重選連達鵬博士為董事		
	(a)(iv) 重選古天龍先生為董事		
	(b) 授權董事會釐訂董事薪酬		
3.	續聘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核數師酬金(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3項普通決議案)		
4.	授予董事發行本公司新股份之一般授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4項普通決議案)		
5.	授予董事購回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5項普通決議案)		
6.	擴大董事發行股份之一般授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6項普通決議案)		

日期：二零二五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股東簽署(附註5)：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本公司股東名冊所記錄的姓名及地址。
-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全部以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有關。
- 請填上所欲委派代表之姓名及地址。如無填上姓名，則將由大會主席作為閣下之代表。
-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一項決議案，請在適用之「贊成」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一項決議案，請在適用之「反對」欄內填上「✓」號。如無任何明確指示，則閣下之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閣下之代表亦有權酌情對召開大會通告所載以外而於會上適當提出之任何決議案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之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如股東為一有限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或正式授權人親筆簽署。
- 如屬聯名持有人，聯名持有人中任何一位持有人均可親自或委派代表於大會中投票，但如該等聯名持有人中有超過一位持有人出席大會，則就任何事項投票時，本公司只接納在股東名冊內排名最前者之投票(不論其為親自或委派代表投票)，而其他聯名持有人再無權投票，排名先後乃依照股東名冊內之排名次序而定。
- 凡有權出席大會及投票之每位股東均有權委派一位或多位代表出席，並於以投票方式表決時代其投票。受委派之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簽署本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權之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閣下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出席大會或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 本聲明中所指「個人資料」具有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私隱條例」)賦予「個人資料」之相同涵義。
- 閣下自願向本公司提供個人資料。若閣下未能提供足夠資料，本公司可能無法處理閣下委任代表及其他指示。
- 本公司可就任何所述用途，將閣下之個人資料披露或轉移給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及/或其他公司或團體，並將於適當期間保留該等個人資料作核實及記錄用途。
- 閣下有權根據「私隱條例」條文查閱及/或修改閣下之個人資料。任何該等查閱及/或修改閣下個人資料之要求均須以書面方式郵寄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個人資料私隱主任。